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曾心薇  
電話：5249617#212  
電子信箱：05330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1007229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 (376580000A\_1110072291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科技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研  
習，請惠予出席人員公假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1年5月2日北教大資科字第  
111055002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活動日期：111年5月14日（六）上午9時至5月15日（日）  
下午16時。
- 三、依教育部補助本市數位學習計畫規定，參與計畫教師需完  
成參與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、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及科技  
輔助自主學習工作坊研習，請尚未完成教師擇期參加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光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富禮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新科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竹光國民中學、新竹市東區竹蓮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科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東國民小學、新竹市北區北門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虎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南隘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茄苳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港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青草湖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關埔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立南華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培英國民中學、新竹市立三民國民中學、新竹市東區三民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、新竹市東區水源國民小學、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教育網路中心)

